

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及图纸设计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8110007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

一、招标条件

本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及图纸设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位于江苏省睢宁县北外环与天虹大道交叉东100米,占地面积约24.56亩,建筑面积约9300平方米。现为做好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工作,拟对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施工图设计、施工投资估算、整体施工过程跟踪服务等进行服务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及图纸设计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及图纸设计服务: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1 09:00到2025-08-29 17:00

获取方式：1. 投标人请于2025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29日9：00—17：00（休息日、节假日除外）通过现场报名或邮箱报名， 2. 方式：（一）现场报名，请投标人将以下资料盖章后，持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报名规定时间内前至现场报名获取招标文件。（二）邮箱报名：请投标人将以下资料一套扫描成PDF版，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发送至邮箱1398337163@qq.com，需注明单位名称，所报项目名称。报名时间以邮件接收时间为准，此PDF版纸质资料（两份）同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报名成功后采购文件将通过1398337163@qq.com电子邮箱统一发出，请各供应商及时查看，否则后果自负。（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2）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企业资质证书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1 15: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1 15:00

开标地点：江苏皓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睢宁县大儒世家南门二号楼219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及图纸设计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0万元

采购需求：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位于江苏省睢宁县北外环与天虹大道交叉东100米，占地面积约24.56亩，建筑面积约9300平方米。现为做好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工作，拟对办公场所消防问题整改方案、施工图设计、施工投资估算、整体施工过程跟踪服务等进行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设计服务期限：15 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投标人请于2025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29日9：00—17：00（休息日、节假日除外）通过现场报名或邮箱报名，

2. 方式：（一）现场报名，请投标人将以下资料盖章后，持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报名规定时间内前至现场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二）邮箱报名：请投标人将以下资料一套扫描成PDF版，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发送至邮箱1398337163@qq.com，需注明单位名称，所报项目名称。报名时间以邮件接收时间为准，此PDF版纸质资料（两份）同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报名成功后采购文件将通过1398337163@qq.com电子邮箱统一发出，请各供应商及时查看，否则后果自负。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2）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企业资质证书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2025年9月1日北京时间14：30-15:00；

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江苏皓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睢宁县大儒世家南门二号楼219室）。

3、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9月1日北京时间15：00，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

五、开启

1、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年9月1日北京时间15：00；

2、首次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江苏皓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睢宁县大儒世家南门二号楼219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询问和质疑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3、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联系人：赵倩楠 联系电话：0516-81300988

通讯地址：睢宁县大儒世家南门二号楼219室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即“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公告”的邮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及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三）终止磋商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纪检委员。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局
地 址： 江苏省睢宁县北外环24号
联 系 人： 孙主任
电 话： 0516-8038167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皓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睢宁县大儒世家南门二号楼219室
联 系 人： 赵倩楠
电 话： 0516-8130098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倩楠（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